

客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人士／擁有美國（「美國」）地址人士）認購香港首次公開發售股份（「首次公開發售」）聲明

本人（姓名：_____；身份證號碼：_____）擬透過金英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認購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進行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上市的股份（「香港發售股份」）。

鑒於金英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同意按本人要求行事，本人謹此同意及不可撤回地作出以下承諾：

本人完全明白本首次公開發售申請的範疇，並同意受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所有條款及條件及規則約束，包括金英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的條款及條件及規則以及金英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不時施加的任何額外條款及條件。金英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有權更改本聲明的條款及條件。

本人全面而有效地彌償及確保金英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獲彌償，其面臨或其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於就金英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或其代理、雇員或傭僕疏忽而言）向任何人士作出、採取、引起、展開、強制實行、蒙受、招致、提出或應付的因據本文所授出授權有關的所有事宜而產生或附帶的所有訴訟、控訴、法律行動、索償、要求、損失、收費、罰款、費用、罰金、花費、債務、利息、法律費用（根據全面賠償方式）及開支。

本人完全明白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及美國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 S 規例）須受中國或美國法律有關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限制。惟本人達成以下條件除外（請於適當位置加上加上「✓」號）：

- 本人位於中國內地或美國境外，以及並非美國人士。

住址 (請提供地址證明)	

- 本人位於中國內地，而本人的申請以中國內地以外的合法資金撥付。

銀行名稱 (請提供證明)	
銀行帳戶號碼	
銀行帳戶地點	
帳戶結餘	

本人謹此確認，上文提供的資料乃屬真實及正確，以及本人並無對金英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隱瞞任何重大事實及資訊。

授權簽署

姓名 :
身份證號碼 :
日期 :

*見證人簽署

姓名 :
職務 :
日期 :

*金英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特許持有人